## 財團法人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居家長照機構設置辦法

文件編號: RAR605

1110323 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
1110323 校務曾 磁番 磁通迥

1110614 董事會第17屆第8次會議審議通過

1120425 謙和賀居家長照機構營運管理會議修訂通過

1120518 附屬機構營運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
1120809 主管會報審議通過

1120823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1120927 校務會議審議通過

1121114 董事會第 17 屆第 12 次會議審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私立學校法及中臺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組織規程之規定訂定之。
- 第二條 財團法人中臺科技大學私立謙和賀居家長照機構(以下簡稱本機構)為本校附屬機構,係屬衛生福利部「長期照顧服務法」規範之居家式長照服務類別,以到宅方式提供長照服務。

本機構依據衛生福利部「長期照顧(照顧服務、專業服務、交通接送服務、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)給付及支付基準」得提供之服務項目如下:

- 一、居家照顧服務(B碼)。
- 二、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一喘息服務(G碼)。
- 三、照顧管理及政策鼓勵服務(A碼)。
- 第三條 本機構收費標準依據衛生福利部「長期照顧(照顧服務、專業服務、交通接送服務、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)給付及支付基準」之規定訂定,報經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核定後實施。
- 第四條 本機構配置人力依據衛生福利部「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標準」之規定辦理。另得 視業務需要置行政人員及其他工作人員若干名,其聘用辦法另訂之。
- 第五條 本機構置主任一人為本機構業務負責人綜理機構業務,由校長就符合法規資格者聘任之,由本校附屬機構營運管理委員會(以下簡稱營管會)督導。
- 第六條 本機構應設機構行政會議由主任擔任主席,審議預決算、制定及審議機構內法規辦 法及其他重要議決事項,會議決議事項陳送本校營管會審議之。 主任應於每年五月底前提出新學年度之業務計畫及預算書;每年至少提出一次業務 報告書,視營運狀況隨時機動提出業務報告書;學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提出財務報 告及業務報告。
- 第七條 本機構各項業務稽核依內部控制制度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機構之財務以自給自足為原則,應與本校之財務嚴格劃分。每學年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之盈餘,用於改善師資、充實設備及撥充學校基金。本機構學年度預算、 決算報請本校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,陳報教育部核備。
- 第九條 本機構停辦時所賸餘之財產,應歸屬於本校所有。
- 第十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,提送董事會會議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